

附件 1

医师资格考试报名须知

一、网上报名时间:2025 年 2 月 8 日 10 时至 2025 年 2 月 21 日 24 时。逾期不予补报。

二、考生网上报名前,须仔细阅读《国家医学考试网用户隐私政策》《国家医学考试网用户服务协议》及考生承诺相关条款,点击“同意”后,方可继续进行登录报名。

三、考生填写个人信息(包括姓名、证件类型、证件编码、毕业院校、学历、学制、专业、试用机构名称等,军队考生应使用居民身份证报名,港澳台考生可使用港澳台居民居住证或港澳台居民身份证)应真实、准确、有效,所填信息将用于医师资格考试和医师执业注册,请考生务必认真填写。

考生持无效身份证件导致无法正常报考的,后果自负。

四、如果遗忘了网报系统登录密码,可凭个人姓名、证件编号及密码查询问题答案,在国家医学考试考生服务系统“考生登录”下方通过“找回密码”进行密码找回操作。如果找回密码失败,请联系报名地所在考点工作人员协助解决,考生注册后及时绑定微信帐号,便于登陆考生服务系统。

军队考生应使用居民身份证进行系统注册和报名。

五、其他报名要求

(一) 考生网上报名须提前准备近期(6个月内)小2寸白底证件照,文件小于30kb,格式jpg。照片可通过页面提供的即时证件照采集小程序直接上传或通过“医考报名照片检测工具”(下载地址在上传照片界面处提示)进行线下检测处理后再上传,报名系统不接受其它途径上传的照片。

(二) 申请参加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考试的考生须符合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报考资格。

(三) 申请参加短线医学专业加试的考生须符合临床类别执业医师报考资格且在院前急救或儿科岗位工作或试用。

(四) 身份为军队及武警干部、军队及武警士兵、军队文职人员的考生,可参加军事医学内容的加试。

(五) 香港永久性居民非大陆学历考生现场审核地点为深圳考点;澳门永久性居民非大陆学历考生现场审核地点为珠海考点;台湾地区居民非大陆学历考生可自愿就近选择考点进行现场审核。

六、网上报名成功后,考生须打印《医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成功通知单》,并在规定时间内到所在地考点进行现场资格审核。现场资格审核时间以所在地考点通知为准。

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现场资格审核、确认报名信息、缴纳考试费用的,报名无效。

七、现场资格审核考生需提交以下材料:

(一) 《医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成功通知单》(如报名成

功后有信息修改,须重新提交并重新打印报名成功通知单,原网上报名成功通知单无效)。

(二) 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须在报考有效期内)包括第二代居民身份证(第二代居民身份证过期的,可使用临时身份证报名,但需尽快完成换证);港澳台居民居住证或港、澳、台居民身份证(港、澳、台考生)、护照(外籍考生)。

(三) 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非大陆学历考生还须提交教育部留学认证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四) 考生试用(或实习)机构出具的《医师资格考试试用期考核证明》,台、港、澳和外籍考生还须提交《台湾、香港、澳门居民参加国家医师资格考试实习申请审核表》或《外籍人员参加中国医师资格考试实习申请审核表》。

(五) 执业助理医师申报执业医师考试的,还须提交执业助理医师《医师资格证书》、《医师执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执业助理医师报考执业医师执业期考核证明》(如在执业注册过程中有变更记录,导致注册时间不满足报考年限的,须提供首次执业注册证明)。

(六) 工作单位是医疗机构的,还须提交该机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

(七) 报考传统医学师承或确有专长类别医师资格考试的,还须提交《传统医学师承出师证书》或《传统医学医术

确有专长证书》。

(八) 应届毕业生还须填写《应届医学专业毕业生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承诺书》。

(九) 部队现役考生须提供军队相关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同时出具团级以上政治部门同意报考的证明。

(十) 考生近期(6个月内)小2寸白底证件照。

(十一) 参加线上辅助审核试点考区的考生，请按考区、考点要求真实、准确提供资格审核材料。

(十二) 考区、考点规定的其他报名材料。

八、考生持规定报名材料到所在地考点进行现场资格审核，审核通过考生须对《医师资格考试报名暨授予医师资格申请表》上个人信息认真逐字核对，一经签字确认不得更改。该信息将用于医师执业注册管理，由考生个人原因导致信息填报错误影响考试或医师执业注册的，后果自负。

九、提供虚假报名材料的考生，一经核实，将按照《医师资格考试违纪违规处理规定》有关规定处理。

十、如有其他疑问，请咨询所在地考点。